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运函〔2019〕117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组织开展道路运输 安全文明驾驶主题活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委），省道路运输事务中心：

为切实做好2019年春运期间道路运输出行服务，保障人民群众安全、便利、满意出行，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认真做好2019年全省春运工作的通知》（粤交明电〔2018〕61号）和《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落实全力打造“平安春运”十项工作措施的通知》（粤交安函〔2019〕78号）等有关文件要求，经研究，现决定在全省组织开展道路运输安全文明驾驶主题活动，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弘扬“工匠精神”，争当“文明好司机”。

二、活动时间

2019年1月10日—2019年3月1日。其中，1月18日，为全省道路运输安全“文明驾驶承诺”签名日。

三、具体安排

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牵头，组织辖内各道路运输企业迅速开展安全文明驾驶主题活动，让本单位每位驾驶员向家庭、向企业、向社会做出庄严宣告与“文明驾驶承诺”签名，确保驾驶车辆技术状况良好、本人身体状况良好，发车前开展安全告知，行车中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做到“五不两确保”，提供安全优质服务（主要参考内容见附件）。1月18日，厅将会同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行业协会，共同组织道路运输客货驾驶员开展形式多样的签名承诺活动。其中，广州专场由省道路运输事务中心会同广州市交通委员会及广州市公交集团举办；深圳专场由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会同深圳运发集团等公司举办；珠海专场由珠海市交通运输局会同港珠澳大桥穿梭巴士、珠海公交信禾等公司举办；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应选择业务涉及的其中一个地市举办专场签名承诺活动。

总体活动应于1月20日前基本完成，由企业自行组织录制小视频，发到各位驾驶员和相关微信（QQ）群等共享，实现相互提醒告诫，并在今后的安全生产学习教育工作中反复宣贯落实，让安全文明行车意识扎根行业。道路客运驾驶员的主题宣誓小视频，可作为发车前的安全宣传音像资料一并向乘客播放。

四、有关要求

省道路运输事务中心负责具体组织开展“文明驾驶承诺”签名行动，编制道路运输从业驾驶员职业道德、文明驾驶基本要求，

印制文明驾驶承诺书，广泛组织广大客货运输从业驾驶员签名承诺。

各地应于1月11日前将具体负责人员名单与联系方式报省道路运输事务中心，并尽快制定本辖区组织实施方案，协同开展各项宣传教育活动。

联系人：彭鑫佼，电话：020-83732286



附件

道路运输安全“文明驾驶承诺”签名内容参考

我是**公司**客（货）车驾驶员***，也是**车辆的车长、安全员、服务员和管理员，为了家庭的幸福，人民群众安全便捷出行，以及企业的发展，我自愿遵守安全文明驾驶的各项要求，自觉接受乘客监督，并郑重承诺如下：

一、发车前，做到“五不两良好”：

不酒后上岗，不带病上岗，不疲劳上岗，不带不良情绪上岗，不服用影响安全驾驶的药物上岗；

保持本人身体状况良好、驾驶车辆性能良好。

二、驾驶中，做好“五不两确保”：

不超速，不超员，不疲劳驾驶，不接打手机，不关闭车辆动态监控系统；

确保及时提醒所有乘客系好安全带，确保全体乘客、包括自己的生命安全和平安出行。

三、作为职业驾驶员，时刻提醒自己：

养足精神不分心，仔细观察不疏忽，规范操作保平安；

不开斗气车，路口必减速，隧道先开灯，转弯掉头要留心，恶劣天气谨慎再谨慎；

遵守行车规范，牢记防御驾驶，始终安全第一！

承诺人（签名）：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